金湖鎮公所對鄉鎮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11 年10月至12月止

(111年度第4季)

表一　　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	無		0					
合計			0					

製表　約用人員莊雨芩　　課長　課長陳書文　　主計　主計員林雪菁　　(鄉)鎮長　金湖鎮鎮長陳文顧(甲)

註：1. 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　　2. 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本府主計處。